



RENHENG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8)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會報告	12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
財務概要	10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廖麗娟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文元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
徐加貴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林至穎先生
鄔煒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家禮博士(主席)
鄔煒先生
林至穎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至穎先生(主席)
林家禮博士
鄔煒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鄔煒先生(主席)
林至穎先生
林家禮博士

公司秘書

曾志漢先生

法定代表

劉利女士
曾志漢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38樓3805室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Ngans Lawyers LLP

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寶應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寶應支行

股份代號

3628

公司網站

www.renhengenterprise.com



主席報告

列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14,896,000港元，減少約7.7%，此乃主要由於風力送絲系統生產業務減少佔比。年內股東應佔純利約7,0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年內溢利13,558,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與客戶（即中國國家煙草專賣局）進行業務往來。中國為全世界最大的煙草製造商。我們相信中國的煙草機械行業於未來幾年將保持穩定的發展勢頭，客戶（為中國主要捲煙生產商）將一直尋求具備更先進技術的新型煙草機械產品以替換現有機械，從而令我們的煙草專用機械產品維持穩定需求。如此，本集團作為三十五家持牌生產商之一，將一直致力於捲煙技術升級，以滿足客戶需求。

回望二零二四年，過去數年經濟環境充滿波動性、不確定性、複雜性及模糊性。然而，受益於煙草機械業務，這為我們未來探索新發展以多元化收益機構奠定良好基礎。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我們的業務夥伴、銀行及股東的不斷支持以及在過去數年對本集團發展及成功作出重大貢獻的敬業管理層及員工表示衷心感謝。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利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

劉利女士(「劉女士」)，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戰略發展、人力資源及行政職能。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劉女士獲委任為仁恆工業投資有限公司(「仁恆工業投資」)的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完成將寶應仁恆實業有限公司(「寶應仁恆」)股權由仁恆集團實業有限公司轉讓至仁恆工業投資後，一直負責監管寶應仁恆的經營。劉女士主要負責本公司的庫務、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劉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北京體育大學的體育管理學士學位。劉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廖麗娟女士

廖麗娟女士(「廖女士」)，6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戰略發展、人力資源及行政職能，廖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廖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國際運輸物流學會與美國國際城市大學合作頒發的物流管理專業文憑。廖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任職於遠東發泡膠廠有限公司，擔任該公司職員。廖女士於一九八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任職於海堅有限公司，擔任營銷主管，協助營銷經理負責海外和本地銷售。加入本集團前，廖女士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加入仁恆紙業有限公司，擔任市場營銷經理，並負責管理市場部門及客戶服務，為客戶提供專業的客戶支援。

文元先生

文元先生(「文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戰略發展、人力資源及行政職能，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文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在中國取得東北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學教育學士學位。文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中國吉林省人事廳授予經濟管理高級經濟師職稱。文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三月至一九九二年三月任職於吉林省白山市撫松縣市政工程公司，擔任辦公室主任。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文先生任職於吉林白山撫松第一製藥廠，擔任總經理，監察工廠的整體事務。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文先生任職於國藥藥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及董事長，監察公司的整體事務。加入本集團前，文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加入中國藥文化研究會，擔任副會長，負責組織學術交流及舉辦論壇講座。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起，文先生擔任中俄地區合作發展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負責醫療設備及器械以及醫藥及能源的研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至穎先生

林至穎先生（「林先生」），45歲，於二零二三年加入本集團。林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林先生於企業管理、策略諮詢、企業管治、直接投資、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國際經驗。林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及財務）學位、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知識管理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高級公共管理碩士香港政務人才項目的研究生。

林先生曾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擔任卓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3）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現擔任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4）、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1）、Alco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328）、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0）及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48）（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林家禮博士（「林博士」），65歲，於二零二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林博士具備豐富的企業管理、策略諮詢、企業管治、直接投資、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方面的國際經驗。

林博士持有加拿大渥太華大學科學及數學學士、系統科學碩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加拿大加爾頓大學之國家行政研究院文憑、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及法律碩士（法律執業）、英國胡佛漢頓大學法律碩士（公司法）、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專業證書、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專業會計證書、香港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及哲學博士。林博士曾為執業香港高等法院律師（前大律師），現為CEDR認可調解員、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CMA Australia）、香港仲裁司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國際聯繫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CPA Australia）及香港設施管理學會榮譽資深會員、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榮譽院士及香港創科發展協會傑出會士。

林博士亦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及國際交流合作，他現為一帶一路總商會科創委員會主任委員、團結香港基金顧問、香港投資者關係學會顧問、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顧問、香港及澳門澳大利亞商會資深顧問、電競人才總會高級顧問、互聯網專業協會榮譽會長、香港數碼資產學會創始顧問、香港房地產科技協會榮譽顧問、聯合國ESCAP可持續發展商業網絡金融專案組主席及世界中小企業聯合會理事兼經濟及金融事務常任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林博士現擔任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28)及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6；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以及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AustChina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AUH)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博士於過往三年曾擔任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5，前稱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直至二零二四年五月止，新華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及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1，前稱中國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直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止及國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8)直至二零二二年七月止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擔任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1)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杭品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2)直至二零二四年十月止、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7)直至二零二四年五月止、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22)直至二零二四年四月止、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及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7)直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止、黃河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18)、MOS House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1653)及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3)直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止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7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37)直至二零二三年十月止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曾任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Jade Road Investments Limited(股份代號：JADE)直至二零二四年七月止之非執行董事、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TMC Life Sciences Berhad(股份代號：0101)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止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Asia-Pacific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股份代號：5RA)直至二零二四年十月止、Thomson Medical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A50)及Alset International Limited(股份代號：40V，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止及Beverly JCG Ltd.(股份代號：VFP)直至二零二三年四月止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鄔煒先生

鄔煒先生(「鄔先生」)，5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鄔先生持有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士學位。鄔先生具備逾23年的企業投資及投資銀行經驗。鄔先生為麥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私募基金管理機構)的高級合夥人。鄔先生過去曾任中信証券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其私募股權業務。鄔先生亦曾服務於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宏信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及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鄔先生曾擔任中航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為止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鄔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高級管理層

劉洋先生

劉洋先生（「劉先生」）為寶應仁恒的董事兼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管寶應仁恒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劉先生於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間擔任珠海市珠海港明安企業有限公司的副銷售總經理，其後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加入寶應仁恒而於煙草機械行業獲得豐富知識及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長春理工大學，獲得營銷學士學位。劉先生為劉女士的胞弟。

陳傑仁先生

陳傑仁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集團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且彼負責監督本公司的企業及財務事宜。陳先生為寶應仁恒的董事，並同時監管本集團銷售及營銷、技術、生產、人力資源、採購及行政部門。陳先生於資本市場及價值流設計擁有逾10年的企業經驗且彼於財務管理、資產及信貸管理、併購、風險管理及價值流設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先生獲授伯明翰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綜合實踐管理研究生文憑，陳先生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曾志漢先生

曾志漢先生（「曾先生」），50歲，為公司秘書。曾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擔任公司秘書，主要負責公司秘書及相關事宜。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在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曾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天職香港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擔任審計師，後擔任高級審計師，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離開該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曾先生加入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保險部的高級人員，後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晉升為高級監督人員，負責監督現場工作人員及審查工作文件。彼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進一步晉升為監事，受委託負責一系列企業客戶，同時協助審計經理檢討職能。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離職時擔任同樣職務。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曾先生加入瑞陽製藥有限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集團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方面。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曾先生被麗適國際有限公司聘為財務報告經理，負責財務報告職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曾先生曾擔任左岸服飾有限公司(早前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財務總監，負責集團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方面。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七月，曾先生擔任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曾先生為Swee Seng Holdings Limited的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曾先生獲委任為美光(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及財務主管。

曾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大學，擁有會計學士學位，且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業務，並就該等產品提供維護、檢修及改造服務。我們已取得中國國家煙草專賣局頒發之煙草專賣生產企業許可證，據此，我們獲許製造及銷售上述機械產品，並就上述機械產品提供維護、檢修及改造服務，我們為國內三十五家獲許可生產商之一。我們的營業額主要產生於兩類煙草專用機械產品，即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及風力送絲系統。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7,03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為13,558,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及風力送絲系統生產業務減少佔比，與上年相比，收益同比下降約7.7%。

來自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收益再度超越其他產品及貨品類別，貢獻108,722,000港元，佔本年度總收益的94.6%（二零二三年：102,897,000港元或82.7%）。

風力送絲系統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803,000港元減少約81.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509,000港元。於本年度，並無水處理系統的銷售（二零二三年：271,000港元）。其他貨品的銷售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52,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665,000港元。

本年度的毛利率為33.5%，較去年的毛利率36.7%下降3.2%。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3%減少1.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9%。本年度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之毛利為35,728,000港元，而去年為35,28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力送絲系統之毛利為1,97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193,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1,088,000港元的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而於去年則計提了351,000港元的撥備虧損。識別陳舊存貨時須對存貨的狀況及有用性作出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成的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平均合約金額為4,727,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6,431,000港元。於本年度，已完成的三大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收益為58,265,000港元。由於產品的設計及複雜程度因客戶而異，因此，合約價格亦有很大差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增加368,000港元或23.8%，合計達1,9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45,000港元），乃由於補貼收入增加。於本年度，銀行利息收入為86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71,000港元），已收取補貼收入1,047,000港元，而去年收取574,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983,000或55.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87,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廢料、組件及部件的銷售減少至1,2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76,000港元），相較去年減少855,000港元或41.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匯虧損淨額為4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9,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貿易相關應收款項減值虧損11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減值虧損撥回322,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為26,1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6,788,000港元），減少597,000港元或2.2%。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210,000港元減少3,758,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452,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的減少歸因於若干需要溝通的項目集中在特定區域內的有限數量的主要客戶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19,7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578,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161,000港元或19.1%，主要由於公司差旅開支、福利開支及保全開支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4,60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72,000港元），略微減少67,000港元或1.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稅項開支3,29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4,360,000港元。稅項開支乃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溢利及未分派溢利的中國預扣稅撥備所致。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與客戶(即中國國家煙草專賣局)進行業務往來。中國為全世界最大的煙草製造商，每年生產超過二百萬公噸煙草，而中國所生產的大部分煙草均供應其龐大的國內市場。因此，煙草業在中國經濟發展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在中國政府的年度財政收入當中，來自煙草業的稅收佔比一直很高，近年貢獻全國接近十分之一的財政收入。中國的煙草廠商擁有最自動化的廠房，相信煙草機械行業於未來幾年將保持穩定的發展勢頭。

煙草機械行業促進了本公司的技術發展，尤其是於與機械相關的技術創新方面。作為中國國家煙草專賣局的一名供應商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財務狀況。

當前經濟環境充滿波動性、不確定性、複雜性及模糊性。然而，煙草機械業務為收益結構多元化的新發展方面奠定了良好基礎並帶來諸多機會，包括煙草行業的各種產品以及集團有機會為需要非標準自動化機械服務技術支持的不同行業提供服務。憑藉本集團在產品定製、發展能力及機械行業品牌方面的競爭優勢，銷售及技術人員能夠及時及透徹地了解煙草機械行業及其他行業的客戶的要求。本集團將會捕捉與特製產品的市場機遇，確保獲得多個機械行業的合同，並會致力對定製自動化機械行業開展關鍵技術創新，務求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定期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96,6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6,100,000港元)，該款項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償還董事墊款(二零二三年：無)。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按揭或抵押，且其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三年：零)。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106,5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8,984,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9(二零二三年：1.9)及1.4(二零二三年：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短期定期存款存入和提取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132名僱員（二零二三年：147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總計約19,7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981,000港元）。

薪酬以薪金及花紅形式發放，並根據僱員各自的經驗、職責、資格及所展示的能力以及我們的營運業績釐定。我們的僱員亦可報銷為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與我們的經營有關的職能而必要及合理產生的開支。我們的董事及僱員亦可獲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的重大項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基地。其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8樓3805室。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及表現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審閱、本集團於年內表現的討論與分析及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未來可能發展動向載於本年報第8至11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業績和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0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第4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於報告日期末，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的儲備(二零二三年：無)。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供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章程細則的條文所限，且本公司必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的債務。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共佔總銷售額約81.3%(二零二三年：82.8%)，而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總銷售額約24.5%(二零二三年：42.5%)。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佔總採購額約36.2%(二零二三年：44.9%)，而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則佔總採購額約11.3%(二零二三年：10.9%)。

於年內，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超過5%已發行股本的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廖麗娟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文元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

徐加貴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林至穎先生

鄔煒先生

根據細則第16.18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當時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名或三名的整數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一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於特定期間任職的董事)每三年須至少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上市規則及細則第16.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董事會成員而獲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年內，廖麗娟女士及文元先生已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

因此，鄔煒先生及林家禮博士(即任職時間最長的董事)以及廖麗娟女士及文元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自願膺選連任。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本年報第4至7頁。

董事變更

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起：(1)徐加貴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2)廖麗娟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的公告。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起，文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的公告。

董事服務合約

所有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並將持續至任何一方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彼等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除上述者外，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就與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有關的潛在責任及費用，本公司備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而該等條文載於本集團所投購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述董事交易必守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董事			
劉利女士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0	74.6%
徐加貴先生	實益權益	800,000	0.1%

附註：

1. Open Venture Global Limited(「Open Venture」)及LinkBest Capital Group Limited(「LinkBest」)由劉利女士全資擁有，分別於本公司240,000,000股股份及3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向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已向10名參與者（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四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及五名本集團僱員）授出按行使價0.96港元認購合共1,3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各自獲授購股權的代價為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主要旨在讓為本集團利益努力的人士及各方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股權，從而將其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掛鉤，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作出更大努力。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外界第三方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重大合約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存在任何根據相關上市規則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除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的權益外，以下各方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LinkBest ⁽¹⁾	實益擁有人	360,000,000	44.8%
Open Venture ⁽¹⁾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0	29.9%
劉利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0	74.6%

附註：

- LinkBest及Open Venture均由劉利女士全資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乃為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而設立。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能力，本集團的薪酬水平根據市場慣例為可比。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該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優先認購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對優先認購權的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20至2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0至3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nhengenterprise.com)公佈，並適時以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方式派發。

為釐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之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經填妥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獲批日期已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審核。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利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會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採納的原則著重一個高質素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及對股東的問責性，以建立企業的道德文化。

企業管治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有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以區分)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內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中的原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已遵守或不知悉任何違反上市規則所載規定交易準則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按類別詳細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廖麗娟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文元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

徐加貴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鄔煒先生

林至穎先生

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4至7頁。

董事均具有相關豐富的經驗及資歷，已就本集團事務給予足夠時間及關注，並已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管理及戰略發展的重大事項恪盡職守及遵守誠信原則。

各董事之間並無關連且與本集團均無業務聯繫。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並無關連。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每季舉行定期會議，並於情況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已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董事經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可親自或通過電話會議出席會議。

所有董事各自出席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連同股東大會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會議名稱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	1/1	5/5	—	—	—
廖麗娟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獲委任)	0/1	4/5	—	2/3	2/3
文元先生	0/1	1/5	—	1/3	1/3
徐加貴先生	1/1	2/5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1/1	5/5	3/3	3/3	3/3
鄒煒先生	1/1	5/5	3/3	3/3	3/3
林至穎先生	1/1	5/5	3/3	3/3	3/3

各董事已獲發重大事項的資料、正式會議通告及每次董事會議的會議記錄，以供彼等參考、提供意見及審閱。

董事會負責設立策略規劃、制定政策並對經營事務的管理層作出有效監管，且董事會成員個別及共同向本公司股東承擔責任。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就董事會特別授權的重大事項而言，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必須向董事會匯報及取得事先批准。

概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已獲授權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董事須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i. 參與董事會會議，並提供獨立的意見；
- ii.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iii. 應邀出任審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及
- iv. 細查本集團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及目的，並監察匯報表現的事宜。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董事會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一半席位，且彼等均具有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資格或於財務管理方面具有相關經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的任期為三年。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守則條文第B.2.3條的規定，倘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則該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彼等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已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獨立性。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劉利女士出任。劉利女士將確保所有董事明瞭本集團的經營方式、業務情況及發展，及確保董事均收到有待董事會審議事宜的充分、完整及可靠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任及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任期為三年。

根據細則第16.18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當時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名或三名的整數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一名董事(包括獲委任於特定期間任職的董事)每三年須至少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上市規則及細則第16.2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董事會成員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年內，廖麗娟女士及文元先生已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

因此，鄔煒先生及林家禮博士(即任職時間最長的董事)以及廖麗娟女士及文元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自願膺選連任。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須瞭解彼等作為董事的共同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務及活動。各新獲委任的董事將獲得整套包括介紹本集團業務及上市公司董事在法律及監管規定上的責任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透過以下方式參與有關監管事宜的最新訊息、董事的職務與職責及本集團業務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持續專業發展 計劃類型 (附註)

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	2
廖麗娟女士	2
文元先生	2
徐加貴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辭任)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1及2
林至穎先生	1及2
鄔煒先生	1及2

附註：

1. 參加發展專業技能及知識的研討會／課程。
2. 閱讀有關定期更新的法定規定、上市規則及上市公司所涉其他相關主題的材料。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林家禮博士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林至穎先生及鄔煒先生。審核委員會可酌情邀請負責本集團財務及內部監控職能事宜的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以檢討本年度的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討論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與本集團核數師的核數工作。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鄔煒先生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林家禮博士及林至穎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至少每年一次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執行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履行上述職能。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林至穎先生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林家禮博士及鄔煒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及就本公司有關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檢討及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考慮並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

董事會之獨立性

董事會已設立機制以確保取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最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本公司亦會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可行情況下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取得獨立觀點及意見。提名委員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準則，並獲授權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保彼等能持續作出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給予帶有績效表現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薪酬，因為該等薪酬或會導致其決策偏頗並影響其客觀性和獨立性。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向管理層尋求進一步資料，並於必要時向外部專業顧問尋求獨立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益，則不得就通過該合約或安排之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視增加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達成其戰略目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至關重要的要素。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本公司採納一項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由提名委員會應用及至少每年作出檢討。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項可衡量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基於精英管理，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同時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於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在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之前，考慮可衡量的目標，包括候選人的品格、資歷、經驗、獨立性及提升企業戰略及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所必需的其他相關標準(倘適用)。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益處及貢獻。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討論可能必要的任何修訂及更新，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批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整個員工團隊普遍遵循多元化理念(包括性別多元化)。截至本年報日期，約66.7%董事及員工總數約66.7%乃男性。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員工隊伍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核數服務的薪酬乃經考慮服務範疇而相互協定，金額為1,06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6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並無提供非核數服務。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該報表屬真實公平及符合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披露規定。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運用；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彼等的匯報責任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作出聲明。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主要負責建立及維持充分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使用及耗損，並保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已設置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提供防止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的合理但非絕對的保障並控制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應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須至少每年覆核該有關財政年度的相關系統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本集團的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且已得出結果並呈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本公司確定各集團公司內部所有層級的可能風險。本公司董事會隨後覆核可能已確定風險並評估可能已確定風險的性質及影響。此後，本公司董事會制訂潛在策略以應對可能已確定風險。本公司亦根據三年輪替計劃對其業務周期進行年度內部監控審查（即收益、支出、人力資源及薪資、存貨、固定資產及庫務）。本公司亦覆核財務組織結構、會計政策及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為查找本公司在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經營以及財務方面將面臨的所有重大風險，並處理重大內部監控缺陷。

就處理及傳播內部資料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而言，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盡快披露內部資料，並確保妥為處理及傳播內部資料。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具有相關經驗，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全面了解，並須向董事會匯報。所有董事可就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以及企業管治事務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並適時發送該等文件予董事和董事會各委員會。公司秘書負責保管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正式記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已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2條，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應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繳足股本的本公司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或由提出請求的股東（「請求人」）而召開。該等書面要求必須指明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且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存置於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主要辦事處，則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股東應遵守有關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條文所載的規定及程序。

倘董事會於遞交要求之日起21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將予在其後的21日內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自身或代表彼等所持全部表決權一半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的任何會大會不得於遞交有關要求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有關彼等權利的書面查詢或要求發送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透過電郵發送至info@renhengenterprise.com，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條文。然而，股東可遵循以上程序及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條，未經董事會建議，概無任何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惟已收取大會通知有權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不包括建議參選董事人士）於大會指定舉行日期前至少七日（不早於寄發指定進行選舉大會的通知翌日，且不遲於有關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向公司秘書發出書面通知表示有意建議有關人士參選董事，而該名建議參選人亦已發出經簽署並表明其參選意願的書面通知，則作別論。

因此，欲建議有關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的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提交書面通知，收件人為公司秘書，且應遵守該條文所載的規定及程序。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致力能迅速、公平、定期和及時披露對投資界而言屬重要的資料。因此，本公司致力於透過(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或其他適當方式與股東保持不間斷溝通。主席及董事會的所有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所有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疑問。

此外，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及時有效地向股東和市場發佈資料，包括其財務業績、戰略目標和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以令股東及時知情地行使權利，並允許股東和投資界積極與本公司溝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維持及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董事會亦參考香港其他上市發行人的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向市場標準看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致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於作出適當查詢後，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外部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至4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本集團致力推動可持續發展，可持續發展對於為本集團股東、客戶、員工、其他持份者，乃至廣大社群創造長期價值極為重要。本集團關注日常營運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力求為公眾樹立良好榜樣。我們努力滿足所有持份者、經濟、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的利益，竭力達致最佳平衡。

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編製。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寶應仁恒實業有限公司（「寶應仁恒」）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業務，並就該等產品提供維護、檢修及改造服務。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寶應仁恒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我們相信持份者的意見有助本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因此，我們適當地與各持份者溝通，透過不同溝通形式及渠道促進持份者參與。以下為主要持份者及溝通渠道類別：

持份者	溝通渠道
股東	• 公司網站 • 中期及年度報告 • 公告 • 股東大會
僱員	• 僱員活動 • 員工通訊 • 定期會議／培訓課程
客戶	• 日常營運／交流 • 定期會議及拜訪
供應商	• 採購流程 • 日常營運／交流 • 定期審閱及評估
政府及監管機構	• 定期表現匯報 • 信件及電話聯繫 • 不時面對面會議及拜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參照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要求釐定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事項的範圍。管理層經考慮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界所採納的標準後，識別及評估重大議題，並基於該等重大議題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可持續發展的重要程度評估其影響。相關評估與本集團的當前發展階段相關，或於未來出現變動。

本集團所識別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清單如下：

層面	議題
環境	• 排放物 • 資源使用 • 環境及自然資源 • 應對氣候變化
社會	• 僱傭及勞工常規 • 健康及安全 • 發展及培訓 • 勞工準則 • 供應鏈管理 • 產品責任 • 反腐敗
社區	• 社區投資

持份者意見反饋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對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式及表現作出反饋。敬請閣下透過電郵提出閣下的建議或與我們分享閣下的意見，電郵地址為info@renhengenterprise.com，以便我們提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

A. 環境

由於行業性質，寶應仁恒於營運期間不可避免地產生工業廢棄物。本集團致力於長期保護環境和保持可持續發展。我們已制訂相關程序，確保營運及業務遵循所有適用安全及環保法規。

A1. 排放物

本集團意識到寶應仁恒於營運期間有產生溫室氣體排放、廢水排放和固體廢物。我們已盡最大努力提升能源、水及物料使用效率，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廢水排放的不利影響，以及對抗氣候變化。我們已在生產廠房內安裝排氣扇以及過濾缸，以將有害氣體排放及內部排污系統收集的廢水中的不利元素除去。

中國環保機構每年還對生產廠房排放的廢水進行檢查。同時，我們留意到報告期間營運產生的固體廢物有限。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源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	
		排放量 (以公噸 CO ₂ e計)	總排放量	排放量 (以公噸 CO ₂ e計)	總排放量
範圍1					
直接排放	移動燃燒源	156.07	40.2%	252.16	50.5%
範圍2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182.43	47%	151.61	30.4%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產品包裝的原材料	45.06	12%	86.02	19.1%
	水	4.58		9.08	
總量		388.14	100%	498.87	100%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寶應仁恒營運分別排放出388.14及498.87公噸二氧化碳當量(CO₂e)的溫室氣體，主要來自於在中國境內各省運輸煙草機械產品以及生產供電。CO₂e排放量增加與將產品運送至客戶廠房的運輸距離進一步增加直接相關。透過貨車運送到客戶工廠的產品增加，且規模更大，而運輸過程中所使用的包裝材料亦有所增加。此外，由於機械產品被運送至距離我們的生產廠房更遙遠的省份，故流動燃燒(包括汽油及柴油)所產生的直接排放錄得顯著增加。年度排放密度為每平方米0.02公噸(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0.022公噸)CO₂e，而生產廠房的總建築面積為23,223平方米。

生產過程概無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報告期內，僅產生有限無害廢棄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為固體廢棄物處理支付人民幣10,000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人民幣10,000元)。無害廢棄物排放至市政府機構指定的地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寶應仁恒於報告期內消耗306,000千瓦時(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254,000千瓦時)的電力，產生182.43公噸(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151.61公噸)CO₂e的排放。我們要求員工在下班後關掉相關辦公室或工作區的辦公電子設備，如照明、製造和電腦設備，鼓勵員工使用雙面列印。未來我們將考慮在適用情況下購買節能辦公設備。

於報告期間，寶應仁恒消耗約23,557公噸水，而於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則消耗46,748公噸水。我們鼓勵在辦公室內採取節水措施。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持續檢討產品包裝設計以減少包裝尺寸，最大限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如有)，並節約物料成本。即便如此，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為易損機械產品，因此在運輸過程中必須使用木箱予以保護。於報告期間，我們消耗了約50,376公斤木板用於產品包裝，使用量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50,345公斤有所增加，乃由於發貨頻率增加所致。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寶應仁恒的製造設施需要進行嚴格的環境審計及持續監控。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牽涉任何本集團就破壞環境而被提出的賠償或被徵收罰款的任何申索。未來，本集團將作出更大努力，分配更多資源，以推動各種環保行動計劃。

A4. 對抗氣候變化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以監督與氣候相關的策略、政策、行動及披露。管理層支持氣候行動規劃及內部政策制訂，並會協調應對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我們鼓勵僱員參與綠色工作坊，以提高彼等的環境意識，並持續推廣減低潛在氣候變化風險的重要性。

B. 社會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相信，旗下經驗豐富的人才是業務成功的根基。我們向所有員工提供平等機會，致力於為員工營造平等的就業環境，嚴禁因性別、民族、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及宗教信仰等因素而區別對待員工。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寶應仁恒所有僱員均為於中國工作的全職僱員。我們嚴格遵守所有僱傭及勞工常規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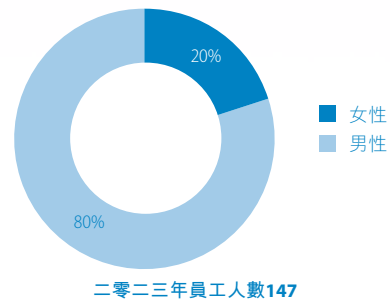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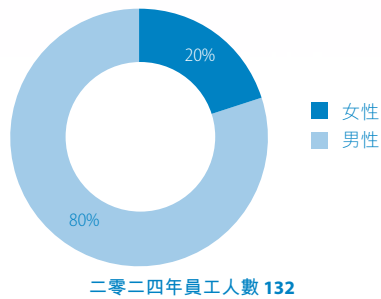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補償及解僱、錄用及晉升以及作息時間乃根據員工各自的經驗、責任、資格、所展示的能力以及本公司經營業績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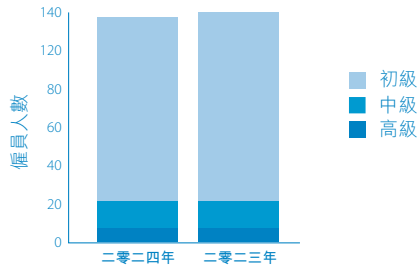
根據我們的企業責任，本集團概不允許任何違反僱傭法規的行為。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相關案例。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按性別、僱傭類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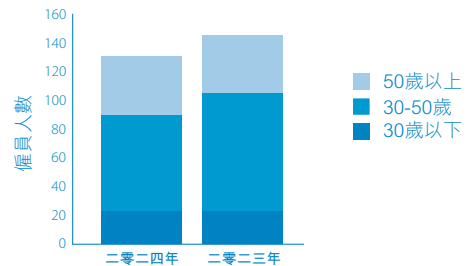
平均僱員人數(按性別劃分)



平均僱員人數
(按僱傭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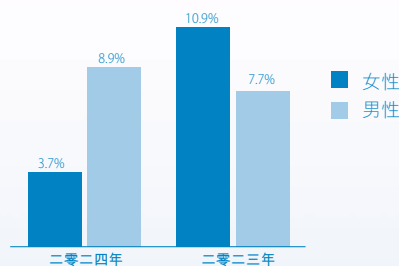


平均僱員人數
(按年齡組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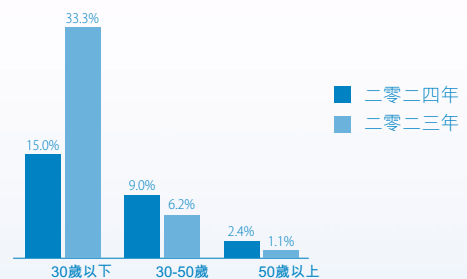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僱員離職率分別為9.09%及5.56%。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離職率列示如下。

僱員總體離職率(按性別劃分)



僱員總體離職率(按年齡組別劃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及安全

員工既是本集團成功及可持續發展的寶貴資產，其健康與安全為本集團極為關注的事宜。我們嚴格遵守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負責生產安全的全面監管)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我們依法提供安全的生產條件，並會為員工提供關於職業安全及衛生知識的教育及培訓。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財政年度	單位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	-	人
每100名員工死亡率	-	-	-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財政年度	單位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損失工作日數	-	-	日
所報告的事件數(病假>3日)	-	1	事件
每100名員工工傷率	0%	0.68%	-

B3. 發展及培訓

我們深信培育與留任人才有助於發展更團結的企業文化、塑造更出色的企業形象以及帶來更有價值的經濟利益。除了為僱員提供關於職業安全及衛生知識的教育及培訓外，我們還提供在職培訓，包括產品設計、有關國內外煙草機械生產的技術培訓，以及資助員工出席外部培訓課程。

	平均培訓 時數／人		接受培訓的 員工比例	
員工培訓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財政年度	二零二四年 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年 財政年度
按性別				
女性	0.22	1.89	33.3%	29%
男性	6.23	2.45	19%	18.2%
按僱傭類別				
高級	3.0	-	40%	-
中級	0.2	0.4	66.7%	53.3%
初級	6.6	3.6	15.5%	14.5%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充分明白童工和強制勞工違反基本人權及國際勞工公約，並對可持續的社會和經濟發展構成威脅。因此，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本集團禁止使用童工，在招聘過程中會對應徵者進行實際年齡的審查，包括身份文件的檢查和記錄。本集團執行標準僱傭合同的要求，絕不利用任何不公平的方式，限制員工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例如扣留押金或身份證。在遵循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員工有權終止勞動合同。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現任何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案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將在考慮庫存的原材料、組件及部件後，根據項目實施計劃進行採購。本集團與客戶訂立銷售合約後，會與供應商訂立列有生產計劃的採購安排，以取得各個項目所需的原材料、組件及部件。本集團存有一份核准的供應商清單，並向該等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組件及部件。於選擇核准的供應商時，本集團會考慮各種不同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原材料、組件及部件的價格及品質、供貨及交貨穩定性、供應商提供的信貸期及其信譽。本集團通常每年檢討核准的供應商清單。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總採購額約36.3%(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44.9%)，而本集團所有供應商均位於中國。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的產品品質管理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煙草行業產品質量監督檢驗網管理辦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概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須召回已出售或運輸的產品，且未收到有關產品的任何投訴。我們與顧客密切溝通，並向其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優質產品。

我們意識到客戶私隱關係重大，因此單獨存儲敏感數據，僅由獲授權人員存取，藉此尊重客戶的私隱保護。

B7. 反腐敗

本集團重視企業管治及反腐敗。我們要求員工嚴格遵循商業道德準則並拒絕接受賄賂。本集團認為，其所有員工(包括管理層)均為人誠實，並已執行其所在司法權區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我們鼓勵員工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任何疑似或已知欺詐，於報告期間，概無涉及本集團及員工的腐敗訴訟案例。

B8. 社區投資

承蒙社會各界鼎力支持集團業務，本集團深明此得來不易，故悉力履行本身的社會責任，致力回饋社區。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承擔企業社會責任，回饋及貢獻社會。

Deloitte

德勤

致：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載於第42至99頁的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根據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且適當，可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此形成意見時進行處理的，而我們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賬款以及應收保留金（「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我們將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有關結餘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且於報告期末評估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為43,764,000港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18%。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 貴集團根據考量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記錄及／或相關貿易相關應收款項逾期狀態的評估，估計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估計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於債務人預計年期內觀察所得的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基於經濟變數（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及失業率）、經濟情境及權重）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涉及大量不確定因素，而有關評估及假設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8(b)。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年內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確認114,000港元的減值虧損。

我們有關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識別及分析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基準及作出的判斷，並根據我們對客戶信貸風險特徵的了解進行覆核；
- 抽樣檢測管理層建立評估所用資料（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的準確性，當中比較分析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及
- 測試管理層計算歷史違約率的算術準確率，並評估歷史違約率是否根據前瞻性資料（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率及失業率、經濟情境及權重）進行適當調整。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察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及實施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減低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葉天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114,896	124,423
銷售成本		(76,369)	(78,699)
毛利		38,527	45,724
其他收入	6	1,913	1,545
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114)	32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804	1,7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52)	(10,210)
行政開支		(19,739)	(16,578)
研發開支		(4,605)	(4,672)
除稅前溢利	9	10,334	17,918
稅項	11	(3,299)	(4,360)
年內溢利		7,035	13,55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2,410)	(1,49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625	12,065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13	0.88	1.69

綜合 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697	21,061
使用權資產	15a	4,620	5,021
		23,317	26,082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6,296	72,55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7	49,380	38,7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21,598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	19,848	12,001
定期存款	19	15,5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59,532	86,100
		222,154	209,43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	34,506	42,024
應付稅項		9,280	10,387
租賃負債	15b	–	212
合約負債	21	71,847	57,828
		115,633	110,451
流動資產淨值		106,521	98,98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838	125,0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1,827	1,680
		1,827	1,680
		128,011	123,386

綜合 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2,010	2,01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26,001	121,376
權益總額		128,011	123,386

第42至9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劉利

董事
廖麗娟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e)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任意盈餘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累計虧損) 未分配利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10	41,818	49,091	3,338	25,607	999	2,775	(1,049)	-	(13,268)	111,321
年內溢利	-	-	-	-	-	-	-	-	-	13,558	13,558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時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493)	-	-	(1,493)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	(1,493)	-	13,558	12,065
轉撥	-	-	-	-	1,922	-	-	-	970	(2,892)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0	41,818	49,091	3,338	27,529	999	2,775	(2,542)	970	(2,602)	123,386
年內溢利	-	-	-	-	-	-	-	-	-	7,035	7,035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時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410)	-	-	(2,410)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	(2,410)	-	7,035	4,625
轉撥	-	-	-	-	1,264	-	-	-	1,406	(2,67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0	41,818	49,091	3,338	28,793	999	2,775	(4,952)	2,376	1,763	128,011

附註：

- 合併儲備指過往年度根據集團重組寶應仁恒實業有限公司(「寶應仁恒」)實繳資本及仁恒環球有限公司(「仁恒環球」)(兩者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本兩者的總額。
- 誠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訂明，寶應仁恒須維持兩項儲備，即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儲備及任意盈餘儲備。該等儲備的分配乃自寶應仁恒的除稅後溢利(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釐定)作出，而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其董事會每年釐定。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須對法定盈餘儲備作出分配，直至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法定盈餘儲備及任意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
- 資本儲備指過往年度豁免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名前股東款項。
- 本集團須遵照財政部及應急管理部頒佈的財資[2022]136號文「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根據其收益作出撥款。該儲備用於日後完善安全生產環境及改良設施，不可向股東分派。
-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供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章程細則的條文所限，而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須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的債務。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0,334	17,918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84	2,1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8	373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52	125
存貨撇減	1,088	35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保留金(「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14	(322)
利息收入	(866)	(97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3,104	19,625
存貨減少	13,833	22,96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1,710)	(7,96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	(6,715)	(4,92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5,477	(31,249)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的現金	23,989	(1,54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淨額	(4,011)	(890)
已付預扣稅	–	(886)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9,978	(3,323)
投資活動		
解除受限制銀行存款	14,639	16,937
已收利息	866	971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22,861)	(23,97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	(572)
存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913)	–
存放定期存款	(15,500)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4,938)	(6,635)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212)	(139)
利息開支付款	(52)	(12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264)	(2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5,224)	(10,22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00	97,19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44)	(8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532	86,10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由LinkBest Capital Group Limited及Open Venture Global Limited共同控制。最終控股股東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劉利女士。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董事採用港元為呈列貨幣，是因為本公司的股份乃於聯交所上市，故管理層認為以港元呈列對其現有及潛在投資者而言更有用。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有關修訂就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有關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一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會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彼等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具備以下條件，即屬擁有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相關的會計政策的資料載於附註5及21。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更，否則，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有關合約。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自開始日期起為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汽車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的金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而進行調整。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償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款項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累計利息及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倘租賃期有所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而重新計量，而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項目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當本集團就物業所有權權益(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會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租賃土地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使用權資產」。倘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與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會以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壽命內對減去殘值後撇銷成本而確認折舊。估計使用壽命、殘值和折舊方法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覆核，並按未來基準對估計變更的影響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應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予以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本集團會個別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若不可能逐項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建立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會被分配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會被分配至可建立一個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評估使用價值時，會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貼現為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有關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未作出調整)的特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計量)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上調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本集團進行銷售時必須產生的銷售及非增量成本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

保修

在與客戶訂立的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以及銷售其他產品的相關合約項下的保證型保修責任預期成本撥備，乃於銷售相關產品的日期根據董事對償付本集團的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文據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日常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訂定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則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者)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乃用以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精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為同時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惟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倘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並無計入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能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其後變動。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作買賣：

- 所收購之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不遠將來銷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屬本集團所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出現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衍生工具，但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

此外，尚可撇減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請參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按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導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於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利息收入自報告期初起按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標準之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以及應收保留金)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會集體評估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上升進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特別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及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30天以上，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理由據的資料證明則另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的標準是否有效，並適時對此作出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於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90天以上，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有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還款事件；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因與借款人遇到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於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條件；或

(d)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且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款項時(如對手方處於清盤階段或已進入破產法律程序時)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所造成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承擔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所釐定的公正及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的差額，並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貿易相關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計及逾期資料及前瞻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按集體基準得出。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分組時計及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及
- 應收賬款性質、規模及行業。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具備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該等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則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外匯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計量，並按各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特別是並不構成指定對沖關係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條目(附註8)確認，作為外匯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在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就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收益及虧損基於該等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對於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條目(附註8)確認，作為外匯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以該外幣計值，並按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兩者的總和。

當期應繳稅項乃根據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因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的緣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確認。倘該暫時差額源自初始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且交易發生時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未來不會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於可見未來可以撥回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結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因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而產生。

就稅項扣減乃因租賃負債而產生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就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租賃負債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賬確認，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為了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支項目則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權益內匯兌儲備項下累計。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續)

與將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淨額重新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有關的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於匯兌儲備。在匯兌儲備中累計的有關匯兌差額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中國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均為定額供款計劃)所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合資格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進行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及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要求或准予納福利入資產成本。

給予僱員的福利(如薪酬及薪金以及年假)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後方予以確認。

作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援助而應收的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在成為應收款項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

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目前無法從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多項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決定。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該期間有影響，有關修訂乃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的重大判斷(請參見下文)外，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如下。

於某一時間點收益確認

倘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則收益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於釐定本集團有關並無其他用途的產品的客戶合約條款是否賦予本集團收取款項的可強制執行權利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已考慮適用於該等相關合約的相關當地法律。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相關銷售合約的條款不會創建讓本集團強制收取付款的權利(經計及本集團於直至達到協定的履約進度之前並無收取迄今已履約部分的權利，以及倘合約因本集團無法如期履約以外的原因而於完成前終止，本集團不會有強制收取迄今已履約部分的付款的權利)。因此，建造工程及銷售並無其他用途的其他產品被視為於某一時間點履行履約責任。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為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極有可能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基於考量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記錄及／或相關貿易相關應收款項逾期狀態的評估，就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評估信貸虧損(根據過往於債務人預計年期內觀察所得的違約率釐定及前瞻性資料釐定)的概率加權估計時，需估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倘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因事實與情況變化而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17及28(b)內披露。

存貨撥備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則會對存貨計提撥備。陳舊存貨的確定須對存貨狀況及用途作出判斷及估計。倘被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預期，或須就存貨確認重大撥備，並將於確認該撥備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撥備9,22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317,000港元)的存貨賬面值為56,29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2,55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存貨撥備1,0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15,000港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拆及分部資料

	二零二四年		
	煙用香精香料 調配及加料加香 機械建造合約 千港元	銷售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產品種類			
建造工程	108,722	–	108,722
銷售其他產品			
– 風力送絲系統	–	3,509	3,509
– 其他貨品	–	2,665	2,665
	–	6,174	6,174
	108,722	6,174	114,896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拆及分部資料(續)

	二零二三年		
	煙用香精香料 調配及加料加香 機械建造合約 千港元	銷售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產品種類			
建造工程	102,897	—	102,897
銷售其他產品			
— 風力送絲系統	—	18,803	18,803
— 水處理系統	—	271	271
— 其他貨品	—	2,452	2,452
	—	21,526	21,526
	102,897	21,526	124,423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此乃按系統安裝或產品交付的地區釐定。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與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

本集團向其客戶(即中國煙草生產商)提供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服務。就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而言，合約價格已固定且合約所訂明的相關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乃基於客戶的規格而定製，並無其他用途。經考慮相關合約條款、法律環境及相關法律先例，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於轉移相關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予客戶前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付款。因此，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收益於已完成的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轉移予客戶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獲得已完成的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的控制權且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付款的權利及很可能收回代價時)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續)

於客戶簽訂建造協議時，本集團收取合約價值的10%至30%作為客戶按金。有關墊款計劃導致於建造期間就合約價格全部金額確認合約負債。

保修期自建造實際完成日期起介乎一至三年，並作為已提供建造服務符合協定規格的保證，而有關保證不可分開購買。

銷售其他產品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即中國煙草生產商及煙葉複烤廠)銷售風力送絲系統、水處理系統及其他貨品。向客戶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品已交付予客戶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一般信貸期為自交付起計90天。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尚未履行或部分尚未履行)的交易價格以及預期確認收益的時間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		
— 一年內	67,428	95,680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75,343	71,007
	142,771	166,687
銷售其他產品		
— 一年內	23,229	20,563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229	11,188
	25,458	31,751
	168,229	198,438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iv)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為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部。該經營分部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由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定期審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按產品（包括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風力送絲系統、水處理系統及其他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營運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用作評估各貨品的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整體收益及溢利以就資源配置作出決策。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故並無呈列其分析。因此，僅呈列實體整體披露資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詳情與附註5(i)披露者一致。於相應年度來自為本集團貢獻逾10%總銷售額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28,152	52,862
客戶B ¹	23,013	29,556
客戶C ¹	22,494	不適用

¹ 銷售其他產品以及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此乃按系統安裝或產品交付的地區釐定。本集團基本上所有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補貼收入(附註)	1,047	574
銀行利息收入	866	971
	1,913	1,545

附註：

該等政府補助為即時及無條件的財政援助，概無未來相關成本、亦與任何資產並無關係，因此，本集團於收取時確認收入。

7. 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 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114	(322)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廢料、組件及部件的收益淨額	1,221	2,076
外匯虧損淨額	(417)	(289)
	804	1,78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附註10)	2,195	2,021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津貼	15,671	16,0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32	1,877
總員工成本	19,798	19,981
存貨資本化	(5,704)	(3,764)
	14,094	16,217
核數師酬金	1,066	1,1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84	2,1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8	373
租賃負債財務成本	52	12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撇減存貨1,088,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351,000港元))	75,281	78,34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於年內，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補償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行政總裁)	—	1,216	18	—	1,234
廖麗娟女士(附註i)	—	163	7	—	170
文元先生(附註ii)	—	8	—	—	8
徐加貴先生(附註iii)	—	118	4	301	4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至穎先生(附註iv)	120	—	—	—	120
林家禮博士	120	—	—	—	120
鄔煒先生	120	—	—	—	120
	360	1,505	29	301	2,195

二零二三年：

執行董事：					
劉利女士(行政總裁)	—	1,216	18	—	1,234
徐加貴先生	—	410	17	—	42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至穎先生(附註iv)	50	—	—	—	50
林家禮博士	120	—	—	—	120
江興琪先生(附註v)	70	—	—	—	70
鄔煒先生	120	—	—	—	120
	360	1,626	35	—	2,021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附註：

- (i) 廖麗娟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文元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徐加貴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林至穎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江興琪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兩個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因彼等與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有關的服務以及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而支付，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則因彼等擔任本公司的董事而支付。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本集團其餘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僱員		
– 薪金及津貼	1,412	1,1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	53
	1,464	1,223

於兩個年度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各自酬金均低於1,000,000港元。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費用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939	5,284
中國預扣稅(附註22)	—	(880)
	2,939	4,4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173	(244)
	3,112	4,160
遞延稅項(附註22)	187	200
	3,299	4,360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自香港獲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撥備於本期間按25%(二零二三年：25%)之稅率就中國稅項估計應課稅收入釐定。

在企業所得稅法下，合資格的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獲認可及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自二零二三年起生效且中國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到期，因此，中國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本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0,334	17,918
按25%(二零二三年：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2,584	4,480
不可扣減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25	4,083
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的稅率差異影響(附註a)	449	(1,090)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中國預扣稅(附註b)	537	(23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	(244)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769)	(2,637)
本年度稅項開支	3,299	4,360

附註：

- 其他司法權區附屬公司所用的稅率為香港利得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
-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且由非中國居民實體收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在中國成立的相關實體應佔的未分派溢利的暫時性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5%(二零二三年：5%)的稅率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並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本公司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3. 每股盈利

於兩個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7,035	13,558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4,000,000	804,000,000

由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均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就該兩個年度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2,279	1,190	533	1,741	10,844	46,587
貨幣重新調整	(460)	(17)	(7)	(25)	(154)	(663)
添置	–	–	57	351	164	5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19	1,173	583	2,067	10,854	46,496
貨幣重新調整	(680)	(25)	(12)	(44)	(232)	(993)
添置	–	52	96	–	21	169
出售	–	–	(13)	–	–	(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39	1,200	654	2,023	10,643	45,659
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2,528	1,048	425	1,497	8,122	23,620
貨幣重新調整	(177)	(15)	(7)	(21)	(116)	(336)
年內撥備	1,452	35	66	51	547	2,1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03	1,068	484	1,527	8,553	25,435
貨幣重新調整	(294)	(23)	(11)	(33)	(183)	(544)
年內撥備	1,421	17	63	86	497	2,084
出售時對銷	–	–	(13)	–	–	(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30	1,062	523	1,580	8,867	26,96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09	138	131	443	1,776	18,69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16	105	99	540	2,301	21,061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折舊：

樓宇	5%
傢俱、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33%
電腦設備	33%
汽車	10%–20%
廠房及機器	20%

1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5a.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409	1,363	6,772
貨幣重新調整	(77)	(5)	(82)
添置	–	351	3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32	1,709	7,041
貨幣重新調整	(114)	–	(114)
撇銷	–	(1,709)	(1,70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18	–	5,218
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94	1,363	1,657
貨幣重新調整	(5)	(5)	(10)
自年內損益扣除	161	212	37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0	1,570	2,020
貨幣重新調整	(11)	–	(11)
自年內損益扣除	159	139	298
撇銷	–	(1,709)	(1,70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8	–	598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0	–	4,6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2	139	5,021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15a. 使用權資產(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64	264

該兩個年度內，本集團就其營運所需租賃多間辦公室。租賃合約按介乎一至兩年的固定期限訂立。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每年2%折舊(就租賃土地而言)，且在租期內折舊(就租賃物業而言)。

此外，本集團有多棟工業大廈(其製造廠房主要位於該等大廈)及辦公室大樓。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本集團收購該等物業權益時一次性支付了所有款項。僅當付款能被可靠地分配，才會將本集團擁有的該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單獨呈列出來。

15b.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款項：		
一年內	-	212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12個月內應償付的款項	-	212

16.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245	8,650
在製品	52,051	63,904
	56,296	72,55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9,274	24,7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3,563)	(3,215)
	35,711	21,572
應收保留金	8,660	7,271
減：信貸虧損撥備	(607)	(931)
	8,053	6,340
	43,764	27,912
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i)	1,572	5,161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賬款	3,689	5,802
減：信貸虧損撥備(附註ii)	(452)	(462)
向員工預先支付現金	807	367
	49,380	38,780

附註：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按金的累計減值虧損為3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59,000港元)。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額外或撥回減值虧損，貨幣調整除外。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三個月的信貸期。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量及訂定合適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為17,020,000港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完成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90天	7,550	20,048
91至365天	21,438	1,524
1至2年	6,723	–
	35,711	21,57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28,1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24,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不被視為拖欠款項，乃因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認為有關結餘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保留金指本集團客戶於合約(包括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以及銷售其他產品)交付及完工後但本集團所給予的保修期(一般為期一至兩年)屆滿前所保留的金額，而該等應收賬款因於正常經營週期內而呈列為流動資產。經考慮與債務人的持續業務關係，計入應收保留金的款項賬面值為7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244,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出現信貸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b)。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附註)	21,598	—

附註：

餘額包括21,598,000港元，到期日靈活且不超過三個月，合約規定的孳息率為浮動，並與相關資產的表現掛鉤。

19. 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履行本集團短期支付現金承諾之活期存款及短期存款，其按介乎0.00%至0.45%(二零二三年：0.15%至2.69%)不等之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受限制銀行存款按實際年利率0.8%至1.20%(二零二三年：0.2%至1.35%)計息，且該等存款存放於銀行，以結算應付票據及擔保若干建造合約。

定期存款的期限為6個月以上至12個月內並按年利率3.03%至3.77%(二零二三年：零)計息。

有關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b)。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2,509	16,622
應付票據	7,521	9,176
	20,030	25,798
應計保證金撥備(附註a)	5,206	5,406
應計福利費用	3,060	2,687
其他應付賬款	5,000	5,274
其他應付稅項	1,210	2,859
	34,506	42,024

附註：

- 應計保證金撥備的結餘代表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有缺陷產品的行業平均標準，對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及銷售其他產品合約的客戶訂立的相關合約項下本集團的責任的最佳估計。
-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的應計保證金撥備的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	5,406	3,273
添置	1,017	3,884
動用	(1,217)	(1,751)
年末	5,206	5,40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90天	12,019	14,587
91至365天	7,122	9,164
1至2年	96	1,443
2年以上	793	604
	20,030	25,798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

21.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	47,540	45,113
銷售其他產品	24,307	12,715
	71,847	57,828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90,153,000港元。

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而言，29,228,000港元及9,7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173,000港元及7,989,000港元)分別計入年初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以及銷售其他產品的合約負債結餘。年內並無就於過往期間已達成的履約責任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客戶簽訂買賣協議時收取合約價值的10%至30%作為按金，此舉會導致於合約起始時便產生合約負債。導致產生合約負債的按金會於整個建造期間內確認，直至履約責任達成為止。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其變動：

	貿易及其他 應收賬款及 其他撥備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重估物業 千港元	未分派溢利 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41	2,020	(3,904)	(1,846)	(2,389)
貨幣重新調整	(21)	(24)	55	19	29
年內計入損益 (於損益扣除)	236	(749)	81	232	(200)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	880	88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556	1,247	(3,768)	(715)	(1,680)
貨幣重新調整	(33)	(29)	79	23	40
年內計入損益 (於損益扣除)	104	166	80	(537)	(187)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	—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7	1,384	(3,609)	(1,229)	(1,827)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25港元的普通股	804,000,000	2,010

24. 購股權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通過以書面決議案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或會向本公司合資格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獲選的參與人授予購股權，根據每份獲授的購股權支付10港元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藉以肯定彼等的貢獻。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根據以下最高者釐定：

- (i) 於授予之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予購股權之日前五個交易日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或董事會規定的任何條件隨時行使。

根據或會授予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上限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獲得股東進一步批准除外，倘任何人士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全面行使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士最高承授股數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時，則不得向有關人士發授購股權。

截至刊發本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或經同意將授予。

24.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除下列各項外，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

- (i)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20港元的80%；及
- (ii) 購股權僅可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行使，並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到期。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2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相當於僱員有關收入的5%，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管理。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已參與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僅應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就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產生的款額披露於附註9及10。根據各相關計劃，該等供款不可退還亦不可沒收。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為1,9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12,000港元)，為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訂比率對該等計劃的應付供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該計劃概無到期未支付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關聯方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劉利女士控制的實體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240,000	198,000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即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0。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權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自去年，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管理層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及籌集新資本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2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141,881	131,3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21,598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5,030	31,072

* 不包括預付款項及按金、向員工預先支付現金及可收回增值稅

** 不包括應計福利開支、其他應付稅項及應計保證金撥備

2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銀行結餘以及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及租賃負債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按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自去年，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衡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貨幣風險

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外幣銀行結餘，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功能貨幣除外)計值的貨幣資產(指銀行結餘)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19	21,688
美元(「美元」)	104	101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對人民幣及美元的風險承擔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管理層認為，由於報告期末的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能代表外匯風險。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由於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詳情請參閱附註19) 所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不定，本集團的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及結餘所承受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違反彼等的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保障其金融資產的相關信貸風險。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訂定合適的信貸額度。本集團亦設有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減低。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總額的41%及88% (二零二三年：5%及66%) 分別由本集團在中國從事煙草行業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結欠，本集團面臨信貸集中風險。為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水平，確保即時採取跟進及／或修正措施，以降低風險或收回逾期結餘。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貿易相關應收款項包括全部位於中國的多項應收賬款，故本集團面臨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信貸集中風險。

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相關結餘集體進行減值評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淨額) 確認114,000港元的減值虧損 (二零二三年：減值虧損撥回322,000港元)。有關定量披露的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

28.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 評級	說明	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對手方由一家具良好信貸評級的大型國有企業控制，償債能力十分強，違約風險偏低。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察名單	債務人償債能力強，可能於到期後還款，但一般悉數償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債務人償債能力低，賬齡偏長，違約風險偏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且本集團無實際可回收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就其煙草機械製造業務的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年期內進行集中評估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減值虧損撥備 千港元
內部信貸評級			
低風險	0.02%	28,246	5
監察名單	5.65%	16,144	912
存疑	24.42%	385	94
虧損	100.00%	3,159	3,159
		47,934	4,17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減值虧損撥備 千港元
內部信貸評級			
低風險	1.15%	18,795	216
監察名單	6.25%	8,365	523
存疑	24.20%	1,967	476
虧損	100.00%	2,931	2,931
		32,058	4,146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的預期年期內的過往可觀察違約率估計，並使用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資料調整。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方法，以確保有關特定應收賬款的相關資料為最新資料。

28.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相關應收款項 (續)

下表載列已使用簡化方法就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34	4,096	4,530
貨幣調整	(3)	(59)	(62)
轉撥至信貸減值	1,137	(1,137)	-
已確認減值虧損	962	31	993
撥回減值虧損	(1,315)	-	(1,3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5	2,931	4,146
貨幣調整	(20)	(70)	(90)
轉撥至信貸減值	170	(170)	-
已確認減值虧損	654	468	1,122
撥回減值虧損	(1,008)	-	(1,0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1	3,159	4,170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定期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且獲國際信貸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經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機構所公佈有關各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資料後評估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損失率，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其他應收賬款

就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公司董事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而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預期信貸虧損乃於應收賬款的估計年內根據毋須過多成本或工夫即可取得的過往可觀察違約率及前瞻資料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認為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撥付本集團業務所需款項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

根據協定的還款條款，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餘下的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以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的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呈列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如適用)。

		加權平均年利率	於要求時 或不足3個月償還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不適用	25,030	25,030	25,030
			25,030	25,030	25,030
	加權平均年利率	於要求時 或不足3個月償還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不適用	31,072	–	31,072	31,072
租賃負債	3.58%	66	198	264	212
		31,138	198	31,336	31,284

28.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如何釐定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計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結構性存款	資產一 21,598,000港元	資產 第二級 一零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 根據合約及可獲得的市場中觀察 到的貼現率進行估計。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但須作出公平值披露)

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本身之公平值相若。

29.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曾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新訂立的租賃	351
融資現金流量	(2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
融資現金流量	(2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5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仁恒環球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50,000美元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ENHENG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						
仁恒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ENHENG Future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辰世醫療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寶應仁恒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73,857,143元	人民幣 73,857,143元	100%	100%	煙草機械產品製造及銷售

* 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

於年內或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及儲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78	37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469	2,961
	847	3,339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92	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	451
預付款項	179	—
	802	509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795	795
應付董事款項	1,198	1,313
其他應付賬款	172	178
	2,165	2,286
流動負債淨額	(1,363)	(1,777)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516)	1,56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10	2,010
儲備	(2,526)	(448)
(虧絀)權益總額	(516)	1,562

附註：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預期自年末起一年內不會結算的墊款乃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1,818	378	(40,811)	1,38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833)	(1,8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18	378	(42,644)	(44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078)	(2,0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18	378	(44,722)	(2,526)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供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章程細則的條文所限，而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須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的債務。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二零二三年：無)。
- (b) 其他儲備乃指由本公司根據過往年度進行的集團重組以零代價收購的仁恆環球的股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76,279	73,731	69,083	124,423	114,89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91	3,368	(588)	17,918	10,334
稅項	(3,274)	(2,647)	(1,775)	(4,360)	(3,299)
年內(虧損)溢利	(783)	721	(2,363)	13,558	7,035
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0.10)	0.09	(0.29)	1.69	0.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18,927	267,998	258,448	235,517	245,471
總負債	(99,471)	(144,800)	(147,127)	(112,131)	(117,460)
資產淨值	119,456	123,198	111,321	123,386	128,011